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金东区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金东区农民素质提升培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金东区农民素质提升培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金华市田野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含兼职）35 人，营业收入为69.3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2.13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金华市田野风职业技能培训中心

日期：2024 年 05 月 06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的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金华市金东区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金东区农民素质提升培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金东区农民素质提升培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金华市金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38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

日期：2024 年 5 月 5 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的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金华市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的 2024年金东区农民素质提升培训项目 YG2024-FW6305-ZFCG044-2 采购活动，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金华市金东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金东区农民素质提升培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金华思宏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2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金华思宏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5月5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的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